

平顶山市水资源公报

PINGDINGSHANSHI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2020



平顶山市水利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

审 定： 李冠华

审 查： 韩德全 蔡长明 白天民 梁 涛

朱海洋 徐征凯

报告编写： 彭 博 连 蔚 杨 力 贺金博

左慧玲 邹可可 常白雪 郭广涛

史静文 郭艳艳 薛小磊 郭 林

武志远 丁立勇

目 录

1. 综述	1
2. 水资源量	3
2.1 降水量	3
2.2 地表水资源量	5
2.3 地下水资源量	7
2.4 水资源总量	9
3. 蓄水动态	10
3.1 大中型水库	10
3.2 浅层地下水动态	11
4. 供用水量	12
4.1 供水量	12
4.2 用水量	14
4.3 用水消耗量	15
4.4 用水指标	17

1. 综述

平顶山市属于淮河流域沙颍河水系。按水资源分区，全市划分为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和王蚌区间北岸区两个水资源三级区。全市行政区面积 6309km²，其中王家坝以上北岸区面积为 577km²，王蚌区间北岸区面积为 5732km²。全市山区、岗地、平原分别占全市总面积的 3%、71%、26%。

2020 年全市平均降水量 818.7mm，折合降水总量为 51.6 亿 m³，较 2019 年增加 17.1 亿 m³，增加幅度 49.6%，较多年均值增加 0.3 亿 m³，增加幅度 0.7%。

2020 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 9.4768 亿 m³，地下水资源量 5.2025 亿 m³，全市地表和地下水资源量为 14.6793 亿 m³，扣除地表水与地下水之间的重复计算量 2.0738m³，全市水资源总量为 12.6055 亿 m³。

2020 年末全市 5 座大型水库和 6 座中型水库蓄水总量 9.5419 亿 m³，比年初增加 3.0799 亿 m³。其中，大型水库 9.0871 亿 m³，增加 2.9909 亿 m³；中型水库 0.4548 亿 m³，增加 0.0890 亿 m³。

2020 年末全市平原区浅层地下水位与年初相比略有上升，平均上升 1.28m，相应地下水储蓄量增加 0.7707 亿 m³。

2020 年全市各种水利工程总供水量 9.1335 亿 m³，比上年增加 0.7672 亿 m³。其中地表水源供水 6.8543 亿 m³（含南水北调水 2.8674 亿 m³），占总供水量的 75.0%；地下水源供水 1.5545 亿 m³，占总供水量的 17.0%。其他水源供水量 0.7247 亿 m³，占总供水量的 8.0%。在地下水利用量中，开采地下水全部都是浅层地下水。

2020 年全市总用水量 9.1335 亿 m³（含白龟山水库河湖补水 1.9387 亿 m³）。其中农林牧渔畜用水 2.0083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22.0%；工业用水 2.2491 亿 m³，占 24.6%；生活用水 1.7658 亿 m³，占 19.3%；生态环境用水 3.1103 亿 m³，占 34.1%。

2020 年全市用水消耗总量 3.7352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40.9%。其中农林牧渔畜消耗量 1.2501 亿 m³，占消耗总量的 33.5%，工业消耗量为 0.7230 亿 m³，占 19.4%，生活消耗量 0.7587 亿 m³，占 20.3%，生态环境消耗量为 1.0034 亿 m³，占 26.9%。

全市（常住）人均综合用水量为 213m³；万元 GDP（当年价）用水量为 23m³；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用水量为 29m³（含火电）；耕地灌溉亩均用水量 114m³；城

镇居民人均用水量 121L/d，农村居民人均用水量 74L/d。

2. 水资源量

2.1 降水量

2020年全市平均降水量818.7mm，折合降水总量为51.6亿m³，较2019年增加17.1亿m³，增加幅度49.6%，较多年均值增加0.3亿m³，增加幅度0.7%。

按水资源分区分析计算：2020年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平均降水量1094.2mm，较2019年偏高88.7%，较多年均值偏高9.9%；王蚌区间北岸区降水量797.0mm，较2019年偏高46.4%，较多年均值偏少1.3%。2020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和水资源分区降雨量情况见表1、表2。

表1 2020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降水量表 单位：mm

行政分区	当年	上年	多年平均
市区	784.1	469.4	763.7
石龙区	710.1	496.3	790.7
宝丰县	808.6	475.2	738.5
叶县	1010.2	530.1	841.9
鲁山县	902.4	609.2	956.1
郟县	635.1	539.9	686.0
舞钢市	1094.2	579.9	983.5
全市	818.7	547.1	813.3

表2 2020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分区降水量表 单位：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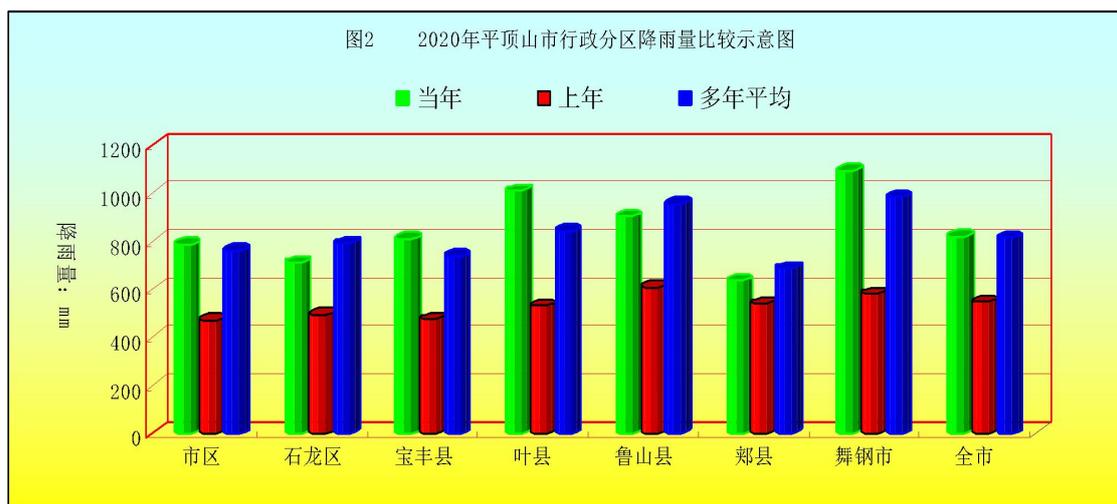
水资源区	年降水量 (mm)	汛期降水量 (mm)
王蚌区间北岸	797.0	537.5
王家坝以上北岸	1094.2	802.9
分区平均	818.7	556.9

按行政分区分析计算：2020年全市7个县(市)降水量与上年比较，都有所增加，叶县增幅较大为90.6%，其次为舞钢市增幅88.7%；市区、宝丰县、鲁山县和郟县比上年增幅17.6~70.2%之间。与多年均值相比较，石龙区、鲁山县、郟县有不同程度的减少。

从区域降水量分布趋势看，2020年全市降水分布大体是：南部大于北部、西

部大于东部，点最大年降水量为大田庄雨量站 1224.2mm，点最小年降水量为韩店雨量站 546.6mm，最大最小倍比为 2.2。

2020 年全市降水年内汛期比非汛期分配略大：非汛期降水量 216.8mm，占年降水量的 32.0%，与 2019 年非汛期降雨量(178.8mm)相比有所增加。但是，非汛期个别月份却有所减少，如：4 月份降雨量为 12.5mm，比上年同期（54.7mm）偏少了 42.2mm；汛期(6~9 月)降水量 556.9mm，占年降水量的 68.0%，比上年同期(368.3mm)偏高 51.2%，在汛期中：7 月份、8 月份、9 月份与上年同期分别偏高 158.7%、102.7%、10.5%，而 6 月份降水量比上年同期偏少 16.0%，由于降水时空分布不均，且多高温天气，旱情发展迅速。连续四个月最大降水量 556.9mm，出现在 6~9 月份，占年降水量的 68.0%。全市降水量与多年均值及 2019 年比较见图 1。



2.2 地表水资源量

地表水资源量指河流、湖泊、冰川等地表水体的动态水量，即天然河川径流量。2020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9.4768亿 m^3 ，折合径流深150.2mm，比多年均值偏少36.7%。2020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和水资源分区地表水资源量见表3、表4。

表3 2020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表 单位：亿 m^3

行政分区	当年	上年	多年平均
市区	0.6973	0.3247	0.8528
宝丰县	0.4792	0.2190	1.0892
叶县	2.4258	0.9900	3.1450
鲁山县	4.4579	2.3406	7.1939
郟县	0.3729	0.2465	0.9521
舞钢市	1.0437	0.4302	1.7294
全市	9.4768	4.5510	14.9624

表4 2020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分区地表水资源量表 单位：亿 m^3

水资源区	当年	多年
王蚌区间北岸	8.5208	13.315
王家坝以上北岸	0.9560	1.6474
分区合计	9.4768	14.9624

按水资源分区分析计算：2020年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地表水资源量0.9560亿 m^3 ，比多年均值偏少42.0%；王蚌区间北岸区8.5208亿 m^3 ，比多年均值偏少36.0%。

按行政分区分析计算：2020年全市所有县（市）地表水资源量均比上年偏高51.3~145.0%之间；2020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9.4768亿 m^3 ，折合径流深150.2mm，其中：径流深最大是鲁山县185.2mm，最小是郟县51.3mm；2020年全市所有县（市）地表水资源量比多年均值偏少18.2~60.8%。全市地表水资源量与多年均值及上年地表水资源量比较见图2。

图2 2020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比较示意图



2.3 地下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量系指降水、地表水体(河道、湖库、渠系和田面灌溉)入渗补给浅层地下含水层的动态水量。地下水资源量按补给量分析：2020年全市平原区浅层地下水资源量 2.7738 亿 m³，2020年全市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 2.7964 亿 m³，扣除平原区与山丘区重复量 0.3678 亿 m³后，地下水资源总量 5.2025 亿 m³。地下水资源模数平均 8.2 万 m³/km²。全市行政分区地下水资源量见表 5。

按水资源分区分析计算，2020年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地下水资源量 0.4740 亿 m³；王蚌区间北岸区地下水资源量 4.7285 亿 m³。全市水资源分区地下水资源量见表 6。

表 5 2020 年平顶山市各行政分区地下水资源量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	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	平原区和山丘区之间地下水重复量	分区地下水资源量
市区	0.2871	0.1678	0.0678	0.3871
郟县	0.6261	0.2026	0.0768	0.7519
宝丰	0.1525	0.3819	0.0643	0.4701
鲁山	0.0000	1.4423	0.0000	1.4423
叶县	1.3640	0.3285	0.0589	1.6336
舞钢	0.3442	0.2733	0.1000	0.5175
合计	2.7739	2.7964	0.3678	5.2025

表 6 2020 年平顶山市各水资源分区地下水资源量 单位：亿 m³

水资源区	当年	多年
王蚌区间北岸	4.7285	5.9158
王家坝以上北岸	0.4740	0.5370
分区合计	5.2025	6.4528

图3 2020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地下水资源量比较示意图



2.4 水资源总量

2020 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 9.4768 亿 m³，地下水资源量 5.2025 亿 m³，扣除地表水与地下水之间的重复量 2.0738 亿 m³，水资源总量为 12.6055 亿 m³，产水模数 20.0 万 m³/km²，产水系数 0.24。全市水资源总量行政分区和水资源分区见表 7、表 8。

表 7 2020 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统计表 (亿 m³)

行政分区	地下水资源量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和地表水资源重复量	水资源总量
市区	0.3871	0.6973	0.1366	0.9478
郟县	0.7519	0.3729	0.1932	0.9316
宝丰	0.4701	0.4792	0.2604	0.6889
鲁山	1.4423	4.4579	0.9253	4.9749
叶县	1.6336	2.4258	0.3483	3.7111
舞钢	0.5175	1.0437	0.2100	1.3512
合计	5.2025	9.4768	2.0738	12.6055

表 8 2020 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分区水资源总量统计表 (亿 m³)

水资源区	当年	多年
王蚌区间北岸	11.3678	16.0265
王家坝以上北岸	1.2377	2.0114
分区合计	12.6055	18.03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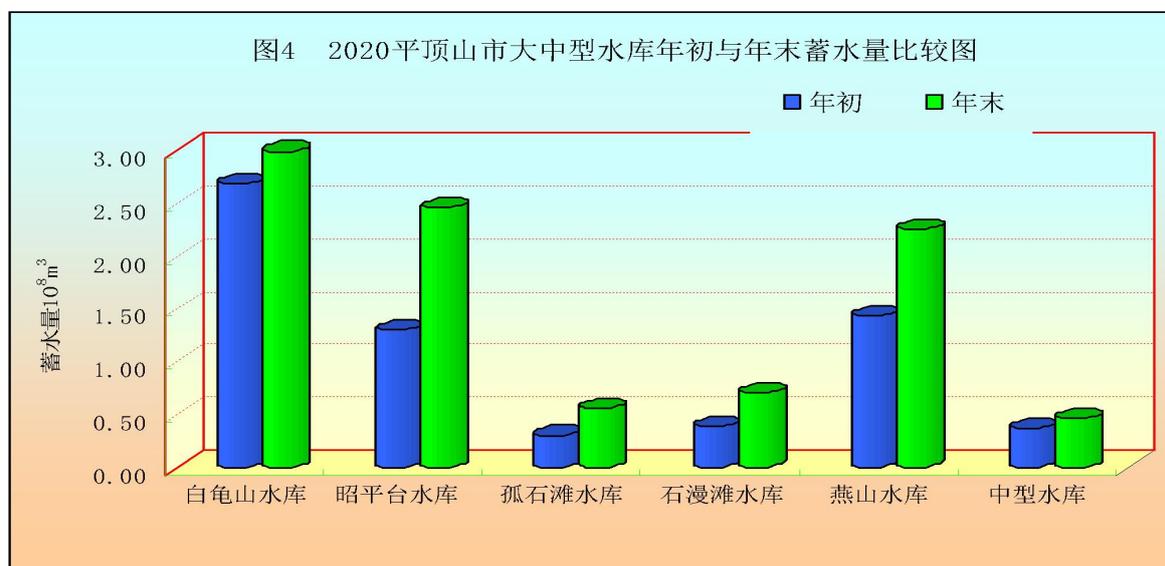
3. 蓄水动态

3.1 大中型水库

2020 年全市 11 座大、中型水库蓄水总量 9.5419 亿 m³，比年初增加 3.0799 亿 m³。其中，大型水库 9.0871 亿 m³，比年初增加 2.9909 亿 m³；中型水库 0.4548 亿 m³，比年初增加 0.0890 亿 m³。详见表 9 和图 4。

表 9 2020 年平顶山市大中型水库蓄水量统计表 单位：亿 m³

水库类型	序号	水库名称	年初	年末
大型水库	1	白龟山水库	2.6832	3.1234
	2	昭平台水库	1.3026	2.4599
	3	孤石滩水库	0.3008	0.5536
	4	石漫滩水库	0.3800	0.6960
	5	燕山水库	1.4296	2.2542
	小计			6.0962
中型水库	1	彭河	0.1495	0.1854
	2	米湾	0.0320	0.0329
	3	龙兴寺	0.0527	0.0551
	4	河陈	0.0284	0.0510
	5	老虎洞	0.0047	0.0033
	6	田岗	0.0985	0.1271
	小计			0.3657
总计			6.4619	9.5419



3.2 浅层地下水动态

(一) 基本情况

目前，平顶山市境内共有观测井 48 眼（不含汝州），其中人工观测井 33 眼，其中，人工五日观测井 30 眼（市区 2 眼、鲁山县 5 眼、宝丰县 6 眼、叶县 10 眼、郟县 2 眼、舞钢市 5 眼），逐日观测井 3 眼（鲁山县 1 眼、郟县 1 眼、舞钢市 1 眼）；自动化观测井 15 眼（市区 1 眼、鲁山县 1 眼、宝丰县 2 眼、叶县 6 眼、郟县 2 眼、舞钢市 3 眼）。

根据全市 33 眼地下水井埋深情况，2020 年末全市地下水水位与年初相比，总体变化情况为：平均上升 1.28m，变化较大，其中：王蚌区间北岸沙颍河平原区与上年同期相比，平均上升 1.21m；王家坝以上北岸洪汝河平原区与上年同期相比，平均上升 1.59m。平顶山市境内有 7 眼观测井水位有所下降，其他都有所上升，上升和下降的幅度有所不同。

由于地下水位上升，2020 年地下水储存量相应增加 0.7707 亿 m^3 ，其中王蚌区间北岸区增加 0.7146 亿 m^3 ，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增加 0.0561 亿 m^3 。从图 5 可以看出平顶山市地下水储存累计量有所上升，平顶山市平原区浅层地下水储存量变化情况见图 5。



4. 供用水量

4.1 供水量

供水量指各种水源工程为用户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水量，按水源分地表水源、地下水源和其他水源（指污水处理回用、雨水利用、矿坑水）。2020年全市总供水量 9.1335 亿 m^3 ，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 6.8543 亿 m^3 （含南水北调水 2.8674 亿 m^3 ），占总供水量 75.0%；地下水源供水量 1.5545 亿 m^3 ，占总供水量 17.0%，其他水源供水量 0.7247 亿 m^3 ，占总供水量 8.0%。与 2019 年比较，2020 年总供水量增加了 0.7672 亿 m^3 ，增幅 9.2%。其中，地表水供水量增加 0.3579 亿 m^3 ，增幅 5.5%；地下水供水量增加 0.0522 亿 m^3 ，增幅 3.5%；其他水源供水量增加 0.3571 亿 m^3 ，增幅 97.1%。

按水资源分区分析计算：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和王蚌区间北岸区（沙颍河涡河）供水量分别为 0.5433 亿 m^3 、8.5902 亿 m^3 ，其中，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地表水、地下水供水量、其他水源供水量分别为 0.3382 亿 m^3 、0.1591 亿 m^3 、0.0460 亿 m^3 ，分别占其总供水量的 62.2%、29.3%、8.5%；王蚌区间北岸区（沙颍河涡河）地表水、地下水供水量、其他水源分别为 6.5161 亿 m^3 、1.3954 亿 m^3 、0.6787 亿 m^3 ，分别占其总供水量的 75.9%、16.2%、7.9%。由上述可知，王家坝以上北岸区和王蚌区间北岸区（沙颍河涡河）都是以地表水供水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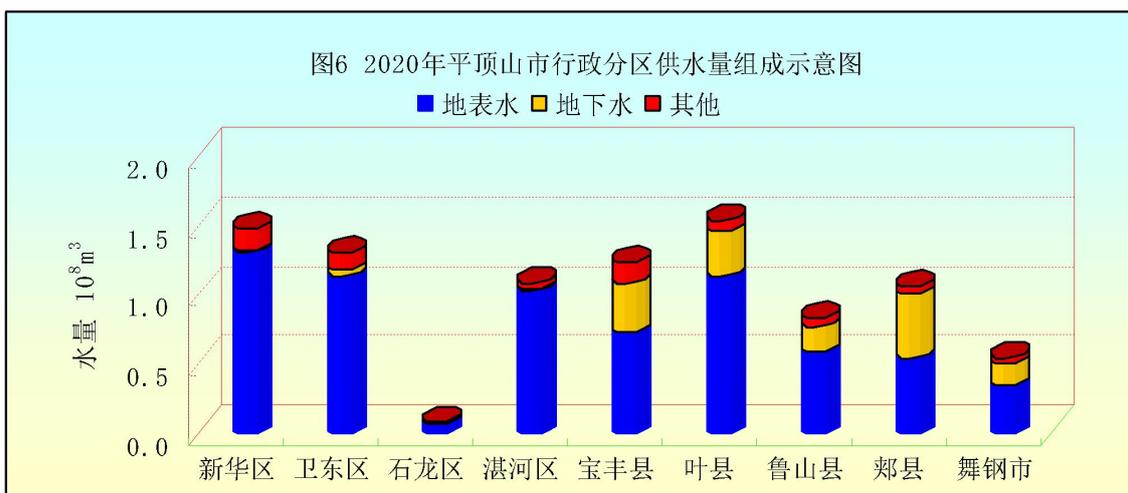
按行政分区分析计算：各个县（市）中，都是以地表水源供水为主，其中，湛河区占比较大，达到 94.9%，全市供水水源组成见图 6。

表 10 2020 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供水量统计表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供水量			总供水量
	地表水	地下水	其他水源	
新华区	1.3042	0.0115	0.1583	1.4740
卫东区	1.1356	0.0385	0.1271	1.3012
石龙区	0.0630	0.0051	0.0126	0.0807
湛河区	1.0264	0.0156	0.0401	1.0821
宝丰县	0.7247	0.3567	0.1503	1.2317
叶县	1.1346	0.3167	0.0835	1.5348
鲁山县	0.5833	0.1880	0.0600	0.8313
郟县	0.5443	0.4633	0.0468	1.0544
舞钢市	0.3382	0.1591	0.0460	0.5433
合计	6.8543	1.5545	0.7247	9.1335

表 11 2020 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分区供水量统计表 单位：亿 m³

水资源区	地表水	地下水	其他水源	总供水量
王蚌区间北岸	6.5161	1.3954	0.6787	8.5902
王家坝以上北岸	0.3382	0.1591	0.0460	0.5433
分区总计	6.8543	1.5545	0.7247	9.1335



4.2 用水量

用水量指分配给用户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水量，按农业、工业、生活、生态环境四大类用户统计。农业用水包括农田灌溉、林牧渔用水、牲畜用水；生活用水包括城镇居民、公共用水（建筑业和服务业）和农村居民；工业用水（火核电和非火核电）不包括企业内部的重复利用量；生态环境（城乡环境和生态补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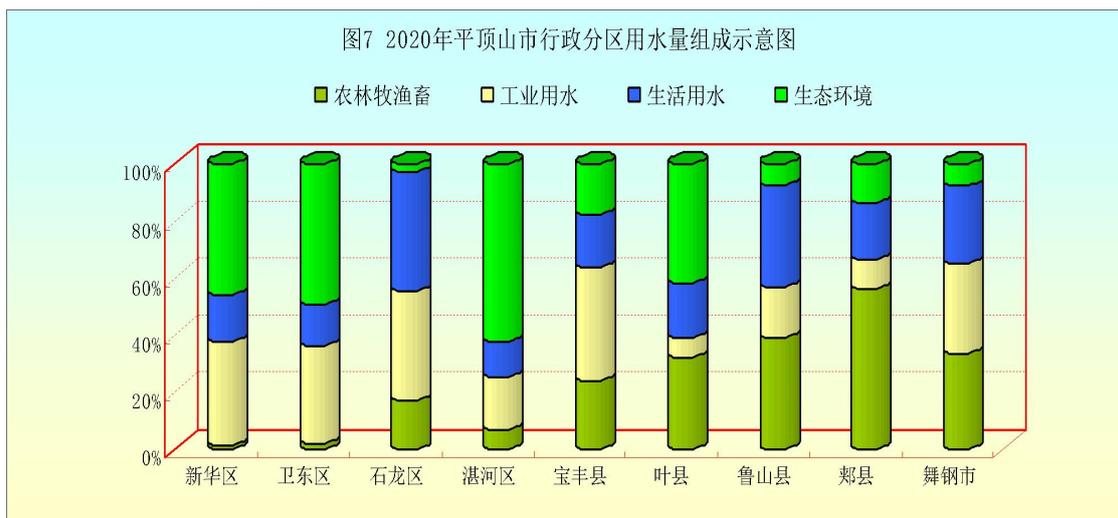
2020年全市总用水量 9.1335 亿 m³（含白龟山水库河湖补水 1.9387 亿 m³）。其中，农林牧渔畜用水 2.0083 亿 m³，占总用水量 22.0%；工业用水 2.2491 亿 m³，占 24.6%；生活用水 1.7658 亿 m³，占 19.3%；生态环境用水 3.1103 亿 m³，占 34.1%。与 2020 年比较，总用水量增加 0.7672 亿 m³，增幅 9.2%。农田灌溉、生活和生态环境都有不同程度增加，特别是生态环境增幅较大，只有工业有不同程度的减少。全市分行业用水情况见图 7。

表 12 2020 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用水量统计表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用水量				合计
	农林牧渔畜	工业用水	生活用水	生态环境	
新华区	0.0212	0.5342	0.2403	0.6783	1.4740
卫东区	0.0210	0.4536	0.1822	0.6444	1.3012
石龙区	0.0138	0.0308	0.0341	0.0020	0.0807
湛河区	0.0712	0.2046	0.1319	0.6744	1.0821
宝丰县	0.2954	0.4856	0.2285	0.2222	1.2317
叶县	0.4888	0.1116	0.2910	0.6434	1.5348
鲁山县	0.3223	0.1491	0.2999	0.0600	0.8313
郟县	0.5941	0.1051	0.2121	0.1431	1.0544
舞钢市	0.1805	0.1745	0.1458	0.0425	0.5433
合计	2.0083	2.2491	1.7658	3.1103	9.1335

表 13 2020 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分区用水量统计表 单位：亿 m³

水资源区	农林牧渔畜	工业用水	生活用水	生态环境	合计
王蚌区间北岸	1.8430	2.0893	1.6322	3.0714	0.4977
王家坝以上北岸	0.1653	0.1598	0.1336	0.0389	8.6358
分区合计	2.0083	2.2491	1.7658	3.1103	9.1335



4.3 用水消耗量

2020 年全市用水消耗总量 3.7352 亿 m³，占总用水量 40.9%。其中农林牧渔畜消耗量 1.2501 亿 m³，占消耗总量 33.5%，工业消耗量为 0.7230 亿 m³，占 19.4%，生活消耗量 0.7587 亿 m³，占 20.3%，生态环境消耗量为 1.0034 亿 m³，占 26.9%。全市分行业耗水量情况见表 12 及图 8。

由于各类用户的需水特性和用水方式差异，其消耗量占用水量的百分比(以下简称耗水率)差别较大，耕地灌溉耗水率 0.61，非火(核)电工业耗水率 0.20，城镇生活耗水率 0.20、农村生活耗水率 1.0、建筑业耗水率 0.80、服务业耗水率 0.20，城乡环境耗水率 0.70、河湖补水耗水率 0.30。由于全市的自然条件、经济状况、生活水平、用水方式和结构以及管理水平等相差不大，故其综合耗水率很接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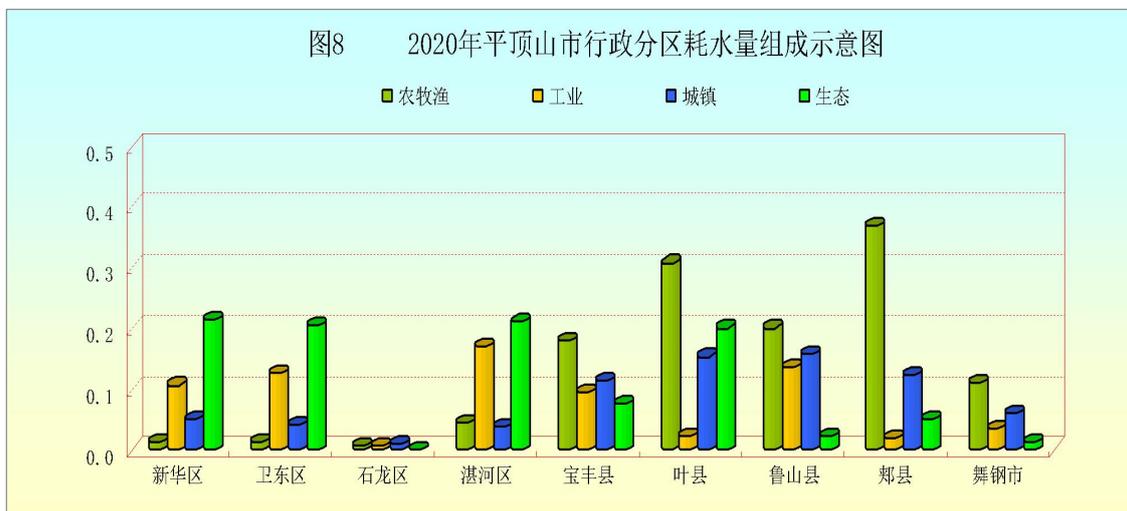
表 14 2020 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耗水量组成统计表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农林牧渔畜	工业用水	生活用水	生态环境	总耗水量
新华区	0.0136	0.1069	0.0530	0.2163	0.3897
卫东区	0.0142	0.1268	0.0430	0.2053	0.3893
石龙区	0.0079	0.0062	0.0113	0.0014	0.0267
湛河区	0.0450	0.1700	0.0390	0.2131	0.4671
宝丰县	0.1800	0.0971	0.1133	0.0771	0.4675
叶县	0.3082	0.0223	0.1540	0.2013	0.6858
鲁山县	0.2013	0.1378	0.1590	0.0228	0.5209
郟县	0.3694	0.0210	0.1244	0.0510	0.5657
舞钢市	0.1107	0.0349	0.0618	0.0152	0.2225
合计	1.2501	0.7230	0.7587	1.0034	3.7352

表 15 2020 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分区耗水量组成统计表 单位：亿 m³

水资源区	农牧渔	工业	城镇	生态	合计
王家坝以上北岸	0.1014	0.0320	0.0566	0.0139	0.2038
王蚌区间北岸	1.1488	0.6911	0.7021	0.9895	3.5314
总计	1.2501	0.7230	0.7587	1.0034	3.7352

图8 2020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耗水量组成示意图



4.4 用水指标

2020 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为 213m^3 ，万元 GDP（当年价）用水量 23m^3 （注：万元 GDP 用水量指一产、二产、三产用水量之和除以生产总值），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用水量 29.0m^3 （含火电）；2020 耕地灌溉亩均用水量 114m^3 ；城镇居民人均用水量 $121\text{L}/(\text{人}\cdot\text{d})$ ，农村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 $74\text{L}/(\text{人}\cdot\text{d})$ 。

城镇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最大的是新华区为 $146\text{L}/(\text{人}\cdot\text{d})$ ，最小的是叶县为 $107\text{L}/(\text{人}\cdot\text{d})$ ；万元 GDP（当年价）用水量最大的是郟县为 $34\text{m}^3/\text{万元}$ ，最小的是石龙区为 $12\text{m}^3/\text{万元}$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最大的是鲁山县 $36\text{m}^3/\text{万元}$ ，最小的是郟县为 $14\text{m}^3/\text{万元}$ ；耕地灌溉亩均用水量最大的是新华区为 $146\text{m}^3/\text{亩}$ ，最小的是叶县 $107\text{m}^3/\text{亩}$ 。每个县（市）行业用水指标比较见表 16、图 9。

从表 11 可以看出：2020 年各县（市）实际用地表水、地下水和用水总量都没有超出各项总量控制目标，其他水源实际用水总量只有鲁山县和石龙区少于其总量控制指标，而其他县（市）均超出各自总量控制指标。

在 2020 年万元 GDP（当年价）和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这两个用水指标各县（市）都没有超出控制指标，均在用水控制目标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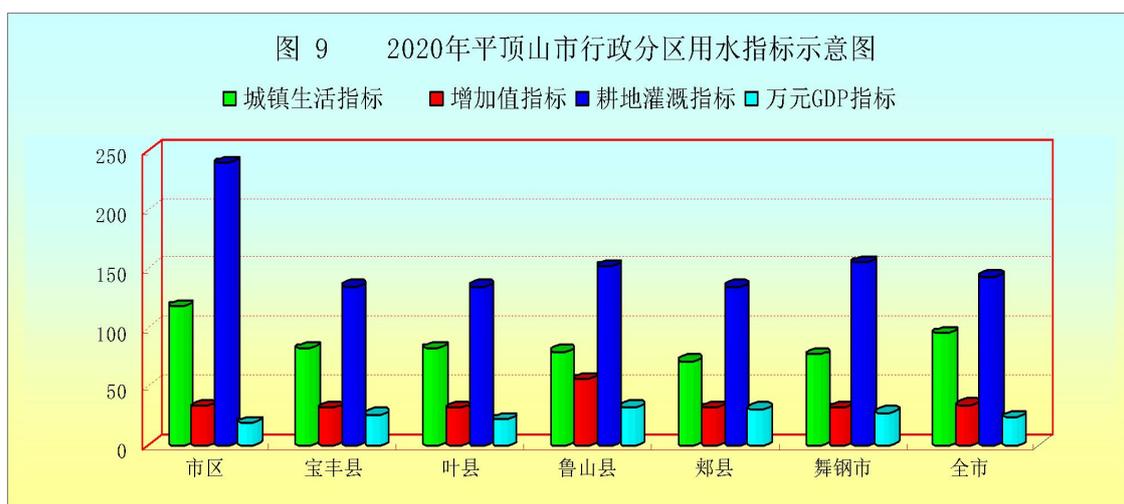


表 16 2020 年平顶山市行政分区实际用水指标统计表

行政区	万元(GDP) 用水量 (m ³)	万元增加值 用水量 (m ³)	城镇居民生活 (L/ (人·d))	农村居民生活 (L/ (人·d))	亩均灌溉 (m ³ /亩)	鱼塘补水 (m ³ /亩)
新华区	18	32	146	93	146	224
卫东区	17	32	132	91	132	344
石龙区	12	15	145	84	145	268
湛河区	13	32	120	99	120	300
宝丰县	25	33	118	80	118	243
叶县	29	26	107	67	107	335
鲁山县	31	36	108	67	108	0
郟县	34	14	109	82	109	230
舞钢市	27	25	111	84	111	0
平均	23	29	121	74	114	181

平顶山市水利局

《2020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公报》专家意见

2021年8月9日，平顶山市水利局在平顶山市组织召开了《2020年平顶山市水资源公报》（以下简称《公报》）专家评审会，会议组成了专家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公报》编制单位河南省平顶山水文水资源勘测局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公报》全面调查统计分析平顶山市2020年度社会经济指标、水库蓄水状况、各个行业供用水量等有关资料，分析计算全市年度水资源量；根据水资源演变情势及开发利用变化情况，结合经济社会发展指标，分析用水水平，反映水资源开发利用于经济社会、生态环境之间的关系。

二、《公报》根据平顶山市的水文、水系、地理特点，对2020年度平顶山市的降水量、地表水资源量、地下水水资源量、水资源总量、各个行业耗水量等进行了分析计算，确定了2020年度全市主要取用水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了供需平衡分析；对地下水水位动态、开发利用水平进行了描述和评价；对2020年度的全市水资源总体情况和水资源管理情况等作了详细记载。

三、《公报》以《水资源公报编制规程》（GB/T23598-2009）为编制依据，技术线路和分析方法正确，资料翔实，内容全面，主要用水指标基本合理可信，满足平顶山市的用水指标管理要求，符合平顶山市实际情况，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

2021年8月9日

平顶山市 2020 年水资源公报评审专家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姜志峰	河南城建学院	副教授	姜志峰
梁涛	平顶山市水利局	高工	梁涛
郭帅君	平顶山市水政检查支队	高工	郭帅君
潘娟	平顶山市南水北调运行保障中心	高工	潘娟
边松涛	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总工	边松涛

地址：平顶山市建设路西段 270 号院

邮编：467000

电话：0375-2596068

网址：<http://www.pdssl.gov.cn/>